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4-024

###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创板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4,000万元-58,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12月26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689,376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1.4776%  
 累计已回购数量:6,251,292.47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0,060.97万元  
 回购股份均价:16.16元/股-43.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8)。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89,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776%,回购的最高价为43.85元/股,最低价为21.4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62.923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4-038

###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再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5,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5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49,548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52%  
 累计已回购数量:3,000.00万元  
 累计已回购金额:18.22元/股-23.0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23日,公司完成首次回购计划,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23,267股,占公司总股本

本的0.5444%,使用资金总额59,997,038.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前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

2024年2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再次启动回购,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93,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2%,回购的最高价为23.04元/股,最低价为18.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0,000,016.3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4-024

###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6,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6日至2025年2月26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896,873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1.70%  
 累计已回购数量:4,337.82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26.99元/股-28.1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3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新点软件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96,8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回购的最高价为28.11元/股,最低价为26.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3,378,20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3/1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3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19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4,337.82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7.66537%  
 累计已回购数量:1,706,873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4,849.04万元  
 回购股份均价:16.29元/股-21.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3)。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96,8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回购的最高价为28.11元/股,最低价为26.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3,378,20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4-031

###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6,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6日至2025年2月26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2,298.34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6.2626%  
 累计已回购数量:2,298.34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5.33元/股-6.7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6日,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

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2)。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98,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2626%,回购的最高价为6.73元/股,最低价为5.3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2,133.74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4-019

###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3/12/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50,000,000.00元-100,000,000.00元  
 回购期限:自2023年12月28日至2024年12月28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2,298.34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4137%  
 累计已回购数量:41,369.66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6.74元/股-21.4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98,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37%,回购的最高价为21.47元/股,最低价格为16.0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1,369.6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4-040

###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4/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5,000万元-55,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5年4月16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795,000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1506%  
 累计已回购数量:19,468.7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38.65元/股-46.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4月10日,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指定媒体

露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股份,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3.33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04%,回购的最高价为46.97元/股,最低价格为38.6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8,650.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60960 债券简称:星煜转债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0,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承先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0日至2025年2月20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7.40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1506%  
 累计已回购数量:19,468.7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0.97元/股-11.0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承先向公司全体董事提议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4年2月20日至2025年2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2024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6)。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06%,回购的最高价为11.04元/股,最低价格为10.9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1,468.7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供应商定点意向书的公告

近日,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科技”或“公司”)收到新能源汽车势力企业定点通知书,公司成为其空气净化模块供应商,本点通知书不构成采购承诺。

二、对公司的影响  
 1. 该意向书为意向书,客户对公司研发能力、供货保障能力、产品品质认证的认可,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对公司业务拓展和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将给公司和股东带来利益,本次项目定点通知书对此业务拓展和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影响时间将视项目的具体情况而定。

三、风险提示  
 1.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客户已签订订单并批量交付产品9800套,后续产品

的实际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后续正式供货协议或销售订单为准。

四、信息披露  
 近日,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科技”或“公司”)收到新能源汽车势力企业定点通知书,公司成为其空气净化模块供应商,本点通知书不构成采购承诺。

五、其他事项  
 1.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客户已签订订单并批量交付产品9800套,后续产品

A股代码:688447 A股简称:华虹公司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01347 转债简称:华虹转债

###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7: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主持人: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会议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一)会议主题:上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7:00  
 (三)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会议主持人: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转债代码:11810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19日至2025年2月19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49,548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1.4776%  
 累计已回购数量:3,000.00万元  
 累计已回购金额:11.15元/股-13.1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08,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2%,回购的最高价为13.13元/股,最低价格为11.1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65,542.3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13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4-031

###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加2023年度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主持人: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会议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一、回购股份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主持人: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会议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88612 证券简称:远望盛邦 公告编号:2024-031

### 远望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14,560,000.00元-29,120,000.00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2日至2025年2月22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464,549.03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1.70%  
 累计已回购数量:1,706,873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4,849.04万元  
 回购股份均价:16.29元/股-21.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2日,远望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实际回购股份起始之日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议通过此议案之日,终止之日与前述日期相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12日、202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远望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5)。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6,3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776%,回购的最高价为31.90元/股,最低价格为25.5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646,572.9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望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7

###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20,000.00万元-40,00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2日至2025年2月22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2,298.34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3250%  
 累计已回购数量:15,816.813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51.54元/股-49.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2日,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实际回购股份起始之日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05,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50%,回购的最高价为51.54元/股,最低价格为49.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5,816,813.3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4-014

###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7:00  
 二、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路717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一)会议主题: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7:00  
 (三)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路717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60960 债券简称:星煜转债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2/20,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承先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期限:自2024年2月20日至2025年2月20日  
 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  
 回购数量:17.40万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1506%  
 累计已回购数量:19,468.74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0.97元/股-11.0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承先向公司全体董事提议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1.4776元/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4776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4年2月20日至2025年2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2024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6)。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隔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06%,回购的最高价为11.04元/股,最低价格为10.9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1,468.7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